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优质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及货币型基金等。

2、投资金额及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审议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委托理财，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目的，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委托金融机构进行投资理财，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投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经营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按照安全、稳健的原则适时进行委托理财。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情况，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以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合理布局资产，创造更多收益。公司委托理财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优质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及货币型基金等。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股票及其衍生产品、偏股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股票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产品类型包括：固定收益型、浮动收益型、预计收益型等。

4、投资期限

投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委托理财额度）。

5、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不挤占公司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依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和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投资，委托理财产品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选择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专业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和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和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和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和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现阶段的资产状况，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在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意见为准。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